（上接B120版）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平台数据		5,000.00		-100.00%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其他关联方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平台数据	1,300.34	1,000.00	0.18%	30.03%	
	小计		1,300.34	6,000.00	0.18%	-78.33%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218.65	7,000.00	0.05%	-96.88%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其他关联方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平台数据	1,427.88	2,000.00	0.30%	-28.61%	
	小计		1,646.53	9,000.00	0.34%	-81.71%	
合计			2,946.87	15,000.00	0.61%	-80.3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及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其他关联方的预计金额均包含在上年其他关联方预计金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及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其他关联方的预计金额均包含在上年其他关联方预计金额					

4、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名称：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AlibabaGroupHoldingLimited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9-06-28

注册地：开曼群岛

经营范围：业务包括核心商业、云计算、数字媒体及娱乐以及创新业务。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24年9月30日，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分别为：资产总额1,762,712百万元人民币，权益总额1,046,286百万元人民币；2024年4月1日至9月30日，合并报表数据为：收入479,739百万元人民币，净利润67,569百万元人民币。（以上财务数据摘自《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25财务年度中期报告》）。

公司名称：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1,010,10101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郑俊芳

成立日期：2008-04-08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灯彩街1008号云谷园区1-2-A06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物联网设备销售；翻译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照相器材及望远镜批发；照相机及器材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云计算设备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气象信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域名注册服务；测绘服务；互联网域名根服务器运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灏月”）持有公司股份222,993,8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1%，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因杭州灏月由AlibabaGroupHoldingLimited（以下简称“阿里巴巴集团”）实际控制，并公司董事吴司前女士就职于阿里巴巴集团，出于谨慎性原则，阿里巴巴集团及其控制的公司视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视为关联交易。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1999年6月28日于开曼群岛设立，注册地址为TheofficesofTridentTrustCompany(Cayman)Limited，FourthFloor，OneCapitalPlace，P.O.Box847，GeorgeTown，GrandCayman，CaymanIslands，其美国存托股份（每股代表八股普通股）于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码：BABA），其普通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主板上市（股份代号：9988）。阿里巴巴集团的使命是让天下没有难做的生意。阿里巴巴集团旨帮助商家、品牌、零售商及其他企业变革营销、销售和经营的方式，并借助新技术的力量与用户和客户进行互动，提升其经营效率。阿里巴巴集团的愿景是让客户相会、工作和生活在阿里巴巴，并成为一家活102年的好公司。阿里巴巴集团的主要业务包括中国商业、国际商业、本地生活服务、菜鸟、云业务、数字媒体及娱乐以及创新及其他业务。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为阿里巴巴集团内企业。

3)履约能力分析

阿里巴巴集团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该集团目前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资信良好，以往履约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上述各项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定价原则及定价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根据合同约定账期以支票或电汇等方式进行付款结算。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2025年度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二、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保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必要的经营行为，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旨在发挥公司产业链优势，降低生产运营成本，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具有持续性。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时，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相关业务的比例较小，对本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同时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三、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本次关联交易涉及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有利于交易双方互利互惠，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鉴于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的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9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2024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39名，注册会计师1,359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所2023年度业务收入27.03亿元（270,337.3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5亿元（220,459.5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02亿元（50,183.34万元）。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55亿元（35,481.21万元）；2023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163家，审计收费3,529.17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2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3年末职业风险基金815.09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5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和纪律处分0次。5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1次、监督管理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傅智勇，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琳达，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玉薇，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1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215万元（含审计期间交通、住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8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较上一年审计收费增加10.26%。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2、董事会、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1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下属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等值1.5亿美元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在开展期限内任一时点的金额（含上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规定，该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目的

进出口业务占公司业务比重逐步提升，其中，进口支付约占物料采购总额的30%，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出口收汇业务约占销售业务的40%，主要采用美元以及欧元等货币结算。受国际政治、经济不确定因素影响，外汇市场波动较为频繁，公司经营业绩不确定因素增加。为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提升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2、交易金额及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公司预计未来12个月内，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等值15亿美元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在开展期限内任一时点的金额（含上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3、交易方式

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通过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大型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办理的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及其他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及产品的结合等。

远期结售汇业务是指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再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汇或售汇业务。

人民币或其他外币掉期业务是指在委托日同时与银行约定两笔金额一致、买卖方向相反、交割日期不同的人民币或外币对另一外币的买卖交易，并在两笔交易的交割日按照该掉期合约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汇或售汇业务。

外汇期权是指合约购买方在向出售方支付一定期权费后，所获得的在未来约定日期或一定时间内，按照规定汇率买进或者卖出一定数量外汇资产的选择权。

4、交易期限

上述交易额度自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和《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是围绕经营业务进行的，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有利于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并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等值1.5亿美元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风险分析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也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对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操作，加强过程管理。

2、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损失，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定期回顾方案，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3、慎重选择与具有合法资格且实力较强的境内外大型金融机构开展业务。汇率市场发生较大波动时，及时上报，积极处理。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对金融衍生品的公允价值予以确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对金融衍生品予以列示和披露。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已经开展的衍生品操作相关信息予以披露。

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近年国际经济、金融环境波动频繁、人民币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增强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为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及损益带来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以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规避风险、锁定成本，有利于主营业务开展，实现公司稳健经营的目标。不属于高风险投资情形。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出具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2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千方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额度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金额（含上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规定，该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目的

进出口业务占公司业务比重逐步提升，其中，进口支付约占物料采购总额的30%，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出口收汇业务约占销售业务的40%，主要采用美元以及欧元等货币结算。受国际政治、经济不确定因素影响，外汇市场波动较为频繁，公司经营业绩不确定因素增加。为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提升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2、交易金额及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公司预计未来12个月内，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等值15亿美元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在开展期限内任一时点的金额（含上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3、交易方式

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通过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大型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办理的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及其他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及产品的结合等。

远期结售汇业务是指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再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汇或售汇业务。

人民币或其他外币掉期业务是指在委托日同时与银行约定两笔金额一致、买卖方向相反、交割日期不同的人民币或外币对另一外币的买卖交易，并在两笔交易的交割日按照该掉期合约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汇或售汇业务。

外汇期权是指合约购买方在向出售方支付一定期权费后，所获得的在未来约定日期或一定时间内，按照规定汇率买进或者卖出一定数量外汇资产的选择权。

4、交易期限

上述交易额度自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和《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是围绕经营业务进行的，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有利于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并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等值1.5亿美元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风险分析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也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对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操作，加强过程管理。

2、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损失，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定期回顾方案，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3、慎重选择与具有合法资格且实力较强的境内外大型金融机构开展业务。汇率市场发生较大波动时，及时上报，积极处理。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对金融衍生品的公允价值予以确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对金融衍生品予以列示和披露。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已经开展的衍生品操作相关信息予以披露。

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近年国际经济、金融环境波动频繁、人民币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增强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为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及损益带来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以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规避风险、锁定成本，有利于主营业务开展，实现公司稳健经营的目标。不属于高风险投资情形。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出具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3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千方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额度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金额（含上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同意授权公司和下属子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本次投资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并将与相关业务单位保持紧密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1）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建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台账，根据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展情况，及时调整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期限，跟踪分析收益，及时发现评估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并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将能够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六、专项意见说明

1、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容及程序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作为千方科技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认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千方科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千方科技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对千方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4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等财务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 24号），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自《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印发之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项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5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损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范围内的各项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

2、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金额及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对2024年度末存在减值迹象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2024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97,207.78万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度计提减值损失金额
1、信用减值损失	12,382.30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7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563.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88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826.33
2、资产减值损失	84,825.48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464.53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124.23
商誉减值损失	69,826.9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777.2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67.47
合计	97,207.78

注1：若上述表格中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的尾数不一致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的原因所引起。

注2：表中数据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划分组合，并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24年度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合计12,382.30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要求，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024年度公司对合同资产、无形资产、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及商誉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计84,825.48万元，其中商誉减值损失本期新增计提69,826.96万元，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远航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24.79	3,413.56	-	-	-	5,238.35
北京冠华天视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	1,658.80	-	-	-	1,658.80
包头天远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	267.26	-	267.26	-	-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	57,469.24	-	-	-	57,469.24
鼎天(厦门)智能交通有限公司	-	7,028.10	-	-	-	7,028.10
合计	1,824.79	69,826.96	-	267.26	-	71,394.49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4年度共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97,207.78万元，将减少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86,223.29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准确地反映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